

证券代码: 600366

证券简称: 宁波韵升

编号: 2005—002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05年1月7日以传真方式分发至各位董事和监事,并于2005年1月18日采用传真方式召开,出席会议的董事有竺韵德、杨齐、汪国龙、张维民、仝广利、聂秋华、钱伟琛、胡维朗,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高管变动的议案》。与会董事同意董事长竺韵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请求;推举曹国平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至2006年4月29日止;经总经理提名,与会董事同意聘任傅健杰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至2006年4月29日止。特此决议。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5年1月18日

附简历：

曹国平：男，36岁，大学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镇海炼化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、科长，镇海炼化检安公司副经理、党委委员，曾荣获全国青年岗位能手称号。2003年12月进入宁波韵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，2004年3月聘任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。

傅健杰：男，33岁，大学学历，律师。曾在浙江水产学院、浙江海洋学院任教，2000年4月进入公司，先后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、副经理、经理，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，韵升八音琴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兼任公司证券部经理、法律部经理。

关于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公司高管的独立意见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05年1月18日采用传真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讨论通过了《公司高管变动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- 1、本次聘任的总经理及副总经理具备相应的任职条件；
- 2、公司聘任的总经理及副总经理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其提名、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、合法。

独立董事：

2005年1月18日